

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联特科技”）于 2026 年 7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的情况

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已完成，该部分股份已于 2026 年 6 月 12 日上市流通，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新增的 A 股股份数量为 340,500 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129,744,000 股增加至 130,084,500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29,744,000 元增至人民币 130,084,50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二、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结合上述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实际情况，《公司章程》的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974.40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008.45 万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12,974.4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2,974.4 万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13,008.45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3,008.45 万股。

除上述修订的条款外，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三、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办理后续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本次章程修订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结果为准。

本次修订后的《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文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07 月 21 日